

草业与草原学院

2025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学院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工作，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根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暂行办法》（校研发〔2018〕258号）等文件规定，结合学院实际，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特制定本工作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实施细则所称推免生是指取得本科学校推荐资格的学生。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三条 学院成立推免复试工作组，全面负责和实施推免生的复试录取工作。

第四条 学院成立推免工作监督小组，负责监督推免生接收，受理有关申诉事宜。

第三章 接收类别与接收的基本条件

第五条 接收推免生的类别及专业

1. 硕士生：我校公布的 2025 年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中我院

全日制招生专业均可接收推免生,包括草学(090900)和农艺与种业(095131)。接收的硕士推免生包括:学术型硕士生及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

2.直博生:我校2025年博士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我院全日制招生专业可接收推免生。接收的博士推免生包括:学术型博士生(草学090900)。

第六条 接收的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无考试作弊或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

3.取得本科毕业学校推荐资格,且能正常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4.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志向,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潜质和创新能力。

5.申请直博生,须通过全国大学生英语六级考试(成绩 ≥ 425)。

第四章 资助体系

第七条 资助体系

1. 国家助学金：被录取的学术学位硕士推免生入学后，每年可获得 6000 元的国家助学金，专业学位硕士推免生入学后，每年可获得 6000 元的国家助学金和 4000 元的学校助学金。

2. 学业奖学金：被录取的推免生入学后，平均每年可获得 8000 元的学业奖学金；进入博士学习阶段后，平均每年可获得 15000 元的学业奖学金。

3. 助研岗位津贴：被录取的推免生入学后，每生每年可获得一定额度的助研岗位津贴。

4. 国家奖学金：被录取的推免生入学后，均可申请硕士国家奖学金（20000 元/年）；进入博士学习阶段后，均可申请博士国家奖学金（30000 元/年）。

5. 其他奖助：被录取的推免生在读期间，优先推荐参加国家或我校公派出国联合培养或交流访学项目；优先推荐我校的其他各类奖助项目。

奖助体系详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教育收费及奖助体系实施方案》（校研发[2014]271 号）。

第五章 复试办法

第八条 推免生复试从思想政治品德、学业成绩、科研潜质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考核，考核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思想政治品德占 10%、学业成绩占 40%、科研潜质考核

成绩占 50%。

总成绩的计算：总成绩=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10%+学业成绩×40%+科研潜质考核成绩×50%。

第九条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满分 100 分，评分实施细则由党委学工部制定，学院学工办根据相关文件认定。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第十条 学业成绩为本科前三学年应修课程全部学分成绩，满分 100 分，评分实施细则由教务处制定，学院教学办根据相关文件认定。

第十一条 科研潜质考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由外语水平考核、创新实践能力考核和综合考核三部分组成。其中外语水平考核占 5%，创新实践能力考核占 20%，综合考核占 75%。

第十二条 科研潜质各部分考核形式与记分方法

1. 外语水平考核。通过 CET-4 得 1 分，通过 CET-6 得 2 分，雅思考试 6.5 及以上或托福考试 85 分及以上者得 5 分。外语等级评定分值不累加，只取最高得分。

2. 创新实践能力考核

①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指在我校参与的创新创业项目，满分 5 分（基础分+完成分）。

项目基础分记分办法：

项目	类别	国家级	省级	校级	院级
项目基础分	主持人	4	3	2	1

	参与人	2	1.5	1	0.5
--	-----	---	-----	---	-----

项目完成分记分方法：

项目主持人：已结题且结果为优秀+1，已结题且结果为良好+0.5，已结题且结果为合格+0.25，在研尚未结题和结题不合格项目，不加分。

项目参加人：按照主持人得分 50%加分。

注：此项得分不可累计，只按最高分计算。

②学术成果。指参与公开发表与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申请授权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满分 5 分。记分方法：

类别	学术论文			授权专利	软件著作权
	SCI	核心期刊	一般期刊		
第 1 位次	5	3	1	5	1
第 2 位次	2.5	1.5	0.5	2.5	0.5
第 3 位次	1.25	0.75	0	1.25	0.25
其他参与人	0.5	0.3	0	0.5	0

注：如导师为第一位次作者的，导师不占位次；此项得分可以累计，最高分不超过 5 分。学术成果的知识产权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术论文以学校认可的学术期刊为准。

③ 学术竞赛。指参与各类学科竞赛、学术竞赛、创新创业大赛并获奖，满分 5 分。记分方法：

类别	国际或国家级				省部级				省部以下（不含院级）			
	A	B	C	D	A	B	C	D	A	B	C	D
第 1 获奖人	5	4	3	2	4	3	2	1	3	2	1	0.5
第 2 获奖人	2.5	2	1.5	1	2	1.5	1	0.5	1.5	1	0.5	0.25

第 3 获奖人	1.5	1	0.75	0.5	1	0.75	0.5	0.25	0.75	0.5	0.25	0.12 5
其他获奖人	0.5	0.4	0.3	0.2	0.4	0.3	0.2	0.1	0.3	0.2	0.1	0.05

注：A 等指最高等级奖：特等奖、一等奖（无特等奖）、金奖，B 等指第二等级奖：二等奖、银奖、单项一等奖，C 等指第三等级奖：三等奖、铜奖、单项二等奖，D 等指优秀奖、鼓励奖等。此项得分可以累计，最高分不超过 5 分。

④ 到国际组织实习、参军入伍服兵役，累计不超过 3 分。

类别	分值	说明
国际组织实习	3	到国际组织实习，并圆满完成，以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和教务处证明为准。
参军入伍服兵役	3	参军入伍服兵役，顺利完成兵役任务退伍的，以人民武装部证明为准。

⑤ 参加志愿服务及学院夏令营活动，累计不超过 2 分。

志愿服务级别	分值
校级及以上	0.2（每次）
院级	0.1（每次）
学院暑期夏令营活动	分值
夏令营优秀营员	0.2
夏令营普通营员	0.1

3. 科研潜质综合考核。由学院组织专家组成考查考核小组进行综合考核，采用专家现场打分，满分 75 分。综合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外语能力、科研基本技能、科研规划及未来研究思路。

第六章 申请及接收程序

第十三条 申请及接收程序

1. 考生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注册后，填写基本信息（含自行上传本人照片），网上支付报名费后选择报名志愿，若咨询请联系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029-87090191。

2. 学院查看推免生相关信息，对审核通过者发送复试通知。

3. 考生查看复试通知，同意复试者，学院下载接受复试通知学生名单，并组织复试。

4. 学院对复试通过者及时在网上办理待录取手续。

第十四条 工作程序

1. 学生申请与资格审查：具有推免资格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向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提交思想政治考核表、前三年的学分成绩、参加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证书、学科竞赛及创新创业类竞赛获奖证书、发表学术论文、获批发明专利等材料的原件以供审核。

2. 心理测试：由校学生工作处（党委学工部）组织实施，研究生办公室负责联系校心理咨询中心确定具体时间安排。

3. 综合考查：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科研潜质考核。研究生办公室依据思想品德考核结果、前三年学分成绩及科研潜质考核等各项结果进行综合排名，结果报学院推免复试工作

组审核，学院推免复试工作组依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和接收指标，确定接收推免生名单。

4. 结果上报：学院将公示无异议后的推免生名单报送研究生院，研究生院对推免生名单进行汇总，审核通过后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第七章 其他

第十五条 其他

1. 学生可自愿申请攻读学术型硕士学位研究生、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或直博生，接收导师应具备2025年硕士/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

2. 所有接收的推免生（含外校推免生）报考、录取以及备案等相关工作均须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

3. 对在申请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和缺乏诚信者，一经发现，取消其推免生资格。

4. 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草业与草原学院负责解释。

草业与草原学院
2024年9月8日